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鼓政办规〔2022〕1号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健康鼓楼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洪山镇政府，区直各办，局（公司），福州软件园管委会：

《健康鼓楼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健康鼓楼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9〕1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中国行动组织实施和考核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32号）、《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健康福建 2030”行动规划〉的通知》（闽委发〔2017〕8号）和《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健康福州 2030”行动规划〉的通知》（榕委发〔2018〕10号）等文件精神，加快推动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动员全社会落实预防为主方针，推动健康鼓楼行动顺利实施，结合我区实际，现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福建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省委十届十二次、十三次全会和市委十一届十二次、十三次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提升健康素养、提倡自我管理、完善健康服务和实现共建共享原则，加快推动卫生健康工作理念、服务方式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加强早期干预，建立健全健康教育体系，普及健康知识，引导群众建立正

确健康观，为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建设健康鼓楼奠定坚实基础。

二、总体目标

2022年，基本建立覆盖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健康促进政策体系，全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高，健康生活方式加快推广，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等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重点传染病、严重精神障碍、地方病、职业病得到有效防控，致残和死亡风险逐步降低，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

2030年，健康优先的制度设计和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大幅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基本普及，健康环境更加优化，居民主要健康影响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因重大慢性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明显降低，人均健康预期寿命得到较大提高，居民主要健康指标水平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健康公平基本实现，实现《“健康福州2030”行动规划》有关目标。

三、重点任务

（一）全方位干预健康影响因素

1. **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建立并完善区级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组建区级医学专家科普讲师团队；强化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开展健康促进与教育的激励约束。鼓励各类媒体开办优质健康科普节目。2022年和2030年，全区人民健康素养水平分别不低于22%和30%。（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文明办、区卫健局）

2. 合理膳食行动。针对一般人群、特定人群和家庭，聚焦食堂、餐厅等场所，加强营养和膳食指导。鼓励全社会参与减盐、减油、减糖。实施重点人群营养干预。2022年和2030年，成人肥胖增长率持续减缓，5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分别低于0.7%和0.6%。（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妇联、区卫健局）

3. 全民健身行动。组织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活动，充分发挥体育社会组织作用，提倡科学运动，持续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努力打造百姓身边健身组织和“15分钟健身圈”。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推动形成体医结合的疾病管理和健康服务模式。2022年和2030年，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分别不少于91.5%和93%，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52%及以上和52%及以上。（责任单位：区文体旅局、区教育局、区卫健局、区园林中心）

4. 控烟限酒行动。加大控烟限酒宣传教育力度，推进地方公共场所控烟制度建设，强化执法监督。依法规范烟草促销、赞助等行为，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产品和酒精制品。实现室内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全面禁烟。建立和完善戒烟服务体系，推广简短戒烟干预服务和烟草依赖疾病诊治。开展烟草使用和饮酒行为流行病学调查。2022年和2030年，全面无烟法规保护的人口比例分别达到30%及以上和80%及以上。（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文明办、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

区文体旅局、区机关中心、区卫健局、各街镇)

5. 心理健康促进行动。通过心理健康教育、咨询、治疗、危机干预等方式,引导公众正确认识和应对常见精神障碍及心理行为问题。健全社会心理服务网络,加强心理健康人才培养。建立精神卫生综合管理机制,完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2022年和2030年,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到20%和30%,心理相关疾病发生的上升趋势减缓。(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残联、区卫健局、各街镇)

6. 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向公众、家庭、单位(企业)普及环境与健康相关的防护和应对知识。多部门联合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相关综合防治工作,继续推进“厕所革命”和垃圾分类。推进健康城市、健康街镇建设;推进健康社区、健康单位(企业)、健康学校等健康细胞工程建设。建立环境与健康的调查、监测和风险评估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预防控制环境污染相关疾病、道路交通伤害、消费品质量安全事故等。2022年和2030年,居民饮用水水质达标情况明显改善,并持续改善。(责任单位:区卫健局、鼓楼生态环境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局、区教育局、鼓楼交警大队)

(二) 维护全周期生命健康

7. 妇幼健康促进行动。进一步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妇幼保健机构服务能力。积极引导家庭科学孕育和养育健康新生命,健全出生缺陷防治体系。加强儿童早期发展服务,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促进生殖健康,

推进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2022年和2030年，婴儿死亡率分别控制在4‰及以下和全国平均水平以下，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下降到12/10万及以下和全国平均水平以下。（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区妇联、区残联、区民政局）

8. 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持续开展“师生健康中国健康”主题教育，动员家庭、学校和社会共同维护中小學生身心健康。引导学生从小养成健康生活习惯，锻炼健康体魄，预防近视、肥胖等疾病。正确洗手和文明咳嗽普及率达100%。中小学校按规定开齐开足体育与健康课程。把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纳入对学校的绩效考核，结合学生年龄特点，以多种方式对学生健康知识进行考试考查。2022年和2030年，鼓楼区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分别达到50%及以上和60%及以上，全区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以上，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责任单位：区教育局）

9. 职业健康保护行动。针对不同职业人群，倡导健康工作方式，落实用人单位主体责任和属地街镇监管责任，预防和控制职业病危害。完善职业病防治法规标准体系，建立健全职业健康体检、诊断、鉴定工作服务体系，鼓励用人单位开展职工健康管理。强化重点行业、重点领域职业病危害专项整治，加强尘肺病等职业病救治保障。2022年和2030年，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的比例实现明显下降并持续下降。（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区总工会、各街镇）

10. 老年健康促进行动。面向老年人普及膳食营养、体育锻炼、定期体检、健康管理、心理健康以及合理用药等知识。加快推进养老服务工程建设，完善居家和社区养老政策。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推进医养结合。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打造老年宜居环境，实现健康老龄化。2022年和2030年，65-74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65岁及以上人群老年期痴呆患病率增速下降。（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区民政局）

（三）防控重大疾病

11. 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引导居民学习掌握心肺复苏等自救互救知识技能。全面实施35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加强高血压、高血糖、血脂异常的规范管理。2022年和2030年，我区心脑血管疾病死亡率分别下降到175.3/10万及以下和160.2/10万及以下，取得群众性急救救护培训证书的居民比例分别提高到1%及以上和3%及以上。（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区红十字会）

12. 癌症防治行动。倡导积极预防癌症，推进早筛查、早诊断、早治疗，降低癌症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患者生存质量。有序扩大癌症筛查范围，推广应用常见癌症诊疗规范，提升基层癌症诊疗能力。完善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按规定将符合条件的抗癌药物纳入医保目录。2022年和2030年，总体癌症5年生存率分别不低于43.3%和46.6%。（责任单位：区卫健局、鼓楼医保局）

13. 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行动。引导重点人群早期发现

疾病，控制危险因素，预防疾病发生发展。探索高危人群首诊测量肺功能、40岁及以上人群体检检测肺功能。加强慢阻肺患者健康管理，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功能检查能力。2022年和2030年，我区70岁及以下人群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死亡率下降到7.41/10万及以下和6.77/10万及以下。（责任单位：区卫健局）

14. 糖尿病防治行动。引导糖尿病前期人群科学降低发病风险，指导糖尿病患者加强健康管理，延迟或预防糖尿病的发生发展。加强对糖尿病患者和高危人群的健康管理，促进基层糖尿病及并发症筛查标准化和诊疗规范化。2022年和2030年，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到60%及以上和70%以上。（责任单位：区卫健局）

15. 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控行动。引导居民提高自我防范意识，讲究个人卫生，预防疾病。充分认识疫苗对预防疾病的重要作用。倡导高危人群在流感流行季节前接种流感疫苗。加强艾滋病、病毒性肝炎、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努力控制和降低传染病流行水平。强化寄生虫病、碘缺乏病、饮水型氟中毒等防控工作，至2030年持续保持消除碘缺乏病和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2022年和2030年，以街镇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8%以上。（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各街镇）

（四）构建新型健康服务模式

16. “数字化+医疗健康”行动。通过运用互联网医院、人

工智能、5G 商用、基层卫生健康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一体化等，夯实医疗健康数字化平台基础，推进医疗机构信息互联互通，推动“数字化+公共卫生”融合发展。赋能辖区企业，支持实体医院按规定开展互联网诊疗和远程医疗服务，开展预约诊疗、候诊提醒、检验检查结果查询、诊间结算、移动支付等线上服务，利用智能语音随访系统助力公共卫生服务。2022 年，信息化与卫生健康进一步融合，区域医疗机构互联互通水平进一步提升，便民惠民服务进一步完善，到 2030 年，鼓楼区“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支撑体系、保障体系基本建成，打造“健康中国”建设的鼓楼品牌。（责任单位：区卫健局）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健康鼓楼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健全完善由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区直有关部门共同参与的健康鼓楼行动推进机制。各部门、各街镇要加强协作，研究疾病的综合防治策略；要结合实际，细化健康鼓楼行动有关目标、任务和要求，逐项抓好任务落实。

（二）健全支撑体系。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人才培养，提高疾病防治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强财政支持，强化资金统筹，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使用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开展健康政策审查，保障各项任务落实和目标实现。强化信息支撑，推动部门和区域间共享健康相关信息。

（三）加强监测考核。在健康鼓楼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下，

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推进健康鼓楼行动组织实施、监测和考核工作。要以《“健康福州 2030”行动规划》和本实施方案各专项行动、重点任务为监测考核重点，以目标、问题和结果为导向，以人民群众对健康鼓楼建设的满意度为落脚点。区直各有关部门及各街镇要结合各自实际，细化考核办法，并落实到具体地方和单位。

（四）强化宣传引导。采取多种形式，强化舆论引导，营造人人关注健康的良好社会氛围，凝聚全社会力量，形成健康促进的强大合力。倡导和树立“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鼓励个人和家庭积极参与健康鼓楼行动，落实个人健康责任，养成健康生活方式。

本《实施方案》自印发之日起实行，有效期至 2031 年 8 月 31 日，政策有效期内视具体情况优化设定。

- 附件：1. 健康鼓楼行动监测考核方案
2. 关于成立健康鼓楼建设领导小组名单及职责分工

附件 1

健康鼓楼行动监测考核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健康福州 2030”行动规划〉的通知》（榕委发〔2018〕10号），推进实施《健康鼓楼行动实施方案》，完善健康鼓楼建设推进协调机制，确保如期实现健康鼓楼建设目标，制定本方案。

一、加强监测评估

（一）监测主体。监测评估工作由领导小组统筹领导，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监测内容。主要包括：各专项行动、重点任务主要指标（包括结果性指标、个人和社会倡导性指标、政府工作性指标）的年度完成情况，专项行动、重点任务目标实现情况，个人、社会和部门各项任务的落实情况。

（三）结果运用。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监测情况每年组织形成监测评估报告，经领导小组同意后通报区委和区政府，适时发布监测评估报告。

二、做好考核工作

（一）考核主体。考核工作由领导小组统筹领导，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考核对象为各街镇及区直有关部门。

（二）考核内容。围绕健康鼓楼建设的主要目标任务要求，

以《“健康福州 2030” 行动规划》和本实施方案 16 项行动为重点，包括健康建设年度工作措施执行情况、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建设水平，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监督管理、能力建设、政策保障等责任落实情况，以及群众对健康建设的满意度等。

（三）考核指标。围绕《“健康福州 2030” 行动规划》等主要指标要求，兼顾数据的可获得性及我区实际，建立相对稳定的考核指标框架（见下表）。

（四）考核程序。考核周期为每个自然年（即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具体考核工作根据领导小组要求，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承办。

1. 各街镇各相关部门自评：各街镇各相关部门原则上于次年 1 月底前完成自查自评工作，并向区健康建设领导机构提交自评报告。

2. 领导小组组织评价或考核：在各街镇及区直相关部门自评基础上，结合日常监测，原则上于次年的 2 月底，完成全区健康建设监测情况报告。

（五）结果运用。将主要健康指标纳入各街镇党（工）委和政府绩效考核指标，综合考核结果经领导小组审定后通报，作为各街镇、区直有关部门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干部奖惩使用的重要参考。

健康鼓楼行动考核指标框架

考核依据	序号	指标	2022年全区目标值	2030年预期目标	责任单位
《“健康福州2030行动规划”》	1	人均预期寿命（岁）	80	82	区卫健局
	2	婴儿死亡率（‰）	≤4	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区卫健局
	3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6	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区卫健局
	4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12	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区卫健局
	5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91.5	≥93	区文体旅局
	6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2	≥30	区卫健局
	7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52	≥52	区文体旅局
	8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12.9	≤10.66	区卫健局
	9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11.95	12	区卫健局
	10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25左右	24左右	区卫健局
《健康福州行动》和相关规划文件	11	建立并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	实现	实现	区卫健局
	12	建立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的绩效考核机制	实现	实现	区卫健局
	13	产前筛查（%）	≥95	≥98	区卫健局
	14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8	≥98	区卫健局

考核依据	序号	指标	2022年全区目标值	2030年预期目标	2022年全区目标值
《健康福州行动》和相关规划文件	15	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覆盖率 (%)	≥80	≥90	区卫健局
	16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 (%)	≥50	≥60	区教育局
	17	符合要求的中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开课率 (%)	≥100	≥100	区教育局
	18	中小學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 (小时)	≥1	≥1	区教育局
	19	寄宿制中小学校或 600 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配备专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600 名学生以下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配备专兼职保健教师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比例 (%)	≥70	≥90	区教育局
	20	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工作人员的中小学校比例 (%)	≥95	100	区教育局
	21	接尘工龄不足 5 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比例 (%)	明显下降	持续下降	区卫健局
	22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70	区卫健局
	23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70	区卫健局
	24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 (%), 社区卫生服务站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 (%)	100, 100	100, 100	区卫健局
	25	以街镇为单位,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8	98 以上	区卫健局
	26	达到碘缺乏病危害消除状态街镇比例 (%)	100	100	区卫健局
27	控制饮水型氟中毒街镇比例	100	100	区卫健局	

附件 2

健康鼓楼建设领导小组成员 名单及职责分工

一、健康鼓楼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加强健康鼓楼建设的组织领导，进一步推进我区健康鼓楼行动的相关工作，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组建健康鼓楼建设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 组 长：杨 辉 区政府区长
- 副组长：余宁辛 区政府副区长
- 成 员：柳向阳 区政协副主席、区财政局局长
- 王彩彬 区政府办主任
- 彭 辉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 滕拥军 区卫健局局长
- 陈少卓 区商务局局长
- 叶艺芳 区教育局局长
- 林清松 鼓楼生态环境局局长
- 朱嘉希 区文体旅局局长
- 叶 勇 区民政局局长
- 郑明强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 马清平 区城管局局长

张建禧 鼓楼医保局局长
李建国 区园林中心主任
郭尔丽 区机关中心主任
陈丽琿 区妇联主席
胡冬至 区残联理事长
李巧琴 区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
孙功惠 区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郑礼钊 鼓楼交警大队教导员
卢 涛 鼓东街道办事处主任
林重阳 鼓西街道办事处主任
陈 阳 温泉街道办事处主任
林 奇 东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薛 跃 南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于梦镌 安泰街道办事处主任
李丽妮 华大街道办事处主任
林 嵩 水部街道办事处主任
林瑞雨 五凤街道办事处主任
曾辉斌 洪山镇政府镇长

领导小组成员若发生人事变动，由其继任者自然接任。

二、健康鼓楼建设领导小组职责分工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

院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鼓楼建设，研究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重大政策措施，协调解决卫生健康工作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卫健局，办公室主任由区卫健局滕拥军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区卫健局、区教育局、区人社局、鼓楼生态环境局、区文体旅局、区市场监管局分管领导担任，各成员单位明确1名股级干部为联络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处理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起草健康鼓楼建设阶段主要任务分工方案及考核办法等，推动健康鼓楼建设，完成卫生健康的各项具体工作，以及区委、区政府和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